

# 重組方案反映特區政府務實提升施政效率



行政會議通過特區政府架構重組方案，推出「三司十五局」新架構，兼設3名副司長，有助理順施政，值得社會各界全力支持。今次重組得以順利推展，體現團結合作開新局的務實作風，以及特區政府推動香港經濟民生發展的意志。

姚志勝 全國政協委員 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會長

根據重組方案建議，特區政府政策局數目將由13個增至15個。政務司司長監督9個政策局，財政司司長則監督6個政策局。方案亦包括第六任行政長官人選李家超提出的新建議，包括開設政務司副司長、財政司副司長及律政司副司長3個政治委任官員新職位。

## 有利新一屆政府開好局

香港當前面臨發展十字路口，醫療、安老、青年、貧富懸殊等深層次問題亟待處理。國家發展一日千里，李家超也須推動香港把握好國家機遇，更好融入國家大局，做好國家規劃對接，籌謀推進傳統和新興產業。環球局勢波濤起伏，外部勢力伺機而動，未來特區政府維護國家安全，捍衛本港的金融、法治地位，更一刻也不能放鬆。在種種挑戰之下，特區政府新管治班子的擔子絕對不輕，管治效能必須提速增量，與時

並進，才能根據新形勢守住香港穩定大局。新方案按照香港新形勢，構設更加合理的管治架構，更為合理化管治，提高行政效率，是新一屆特區政府做好管治開好局的重要之舉，符合社會各界期望。

特區政府的「三司十三局」變為「三司十五局」，代表了問責制進一步發展。架構重組有助完善管治團隊，避免個別官員職責過多、工作量過重，有助提高行政效率，理順關係，有效落實政策。李家超指出，部分政策局要同時處理多個重要政策事項，工作量龐大，相信分拆後可更專注、細緻地處理好相關問題。他相信，整合某些政策局的職能和分工，有利於產生協同效應，使權責更清晰。過去一段時間，社會已有聲音指房屋與運輸政策列入一局負責，局長工作量太大，擔心影響覓地建屋進度。今次把運輸及房屋局分拆為房屋局、運輸及物流局，正反映了理順施政、適切分工的重

要施政原則。

## 確保無縫對接平穩過渡

適切的管治架構，是行政長官和特區政府落實施政理念的利器，是和社會大眾溝通的橋樑。新架構下，創新及科技局改名為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推動香港再工業化、「北部都會區」的新田科技城發展，引進更多高增值和高科技的製造工序和生產線落戶香港，這落實了李家超競選政綱提出的「發展創科中心，帶動經濟轉型」的理念；增設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則是落實競選政綱中提出「塑造文化之都，推動創意經濟」的施政目標，加快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十四五」規劃下的中外文化藝術交流中心；李家超在政綱中提出成立的「公營房屋項目行動工作組」和「土地房屋供應統籌組」，會交由財政司司長及新增設的財政司副司長負責，這安排有助善用副司

長的功能，分擔司長的工作負擔，以免分散司長的心力。

值得注意的是，重組架構，關係到政府管治班子的順利交接及過渡，直接影響新一屆政府能否開好新局、有效施政，重組政府架構程序複雜，時間緊迫，需要得到各方面的通力配合，才能確保於新一屆政府上任前順利完成。今次重組架構的一個優勢，在於管治班子交接前溝通良好，理念貫徹，協調有致，最終做到無縫對接，確保平穩過渡，真正把特區政府視為一個有機整體，做到通力協作，化繁為簡，避免政府換屆出現的政策零碎化、部門各自為政、理念不延續等弊端，加強了外界對特區政府依法施政的信心。「北部都會區」、「明日大嶼」等涉及未來十多年的發展大事，也不會因為政府換屆而束之高閣，標誌着香港經濟民生的發展能夠繼續順暢向前邁進。

# 互認兩地專業資格 發掘前海機遇

盧偉國 博士 立法會議員(工程界) 香港經濟民生聯盟主席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在5月13日公布了《深圳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專業服務發展專項資金管理暫行辦法》，對於港資機構落戶、跨境執業、行業組織設立代表機構和深港會議活動，若符合規定，將給予一定數額的資金支持，重點支持的專業服務業包括會計、評估、諮詢、工程服務、文化創意、會展、人力資源、知識產權服務等八類。無獨有偶，立法會剛剛通過了促請特區政府積極配合「前海方案」的議案，議案建議設立高層次專責架構，以新思維和新視野制訂全面策略，令香港加快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 建立優質服務業標準體系

國務院在2021年9月6日公布《全面深化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改革開放方案》，宣布「擴區」加「擴容」，前海一下子擴大至約120平方公里，為原來的8倍。這並非只限於面積的擴大，而是要實現香港與深圳的「強強聯手」，又確立了兩大定位，即打造全面深化改革創新試驗平台，建設高水平對外開放門戶樞紐。這是支持香港經濟社會發展、提升粵港澳合作水平、構建對外開放新格局的重要舉措，並以「依託香港、服務內地、面向世界」作為發展導向，具體任務包括建立健全聯通港澳、接軌國際的現代服務業發展體制機制，建立完善現代服務業標準體系；在CEPA框架內，支持對港澳擴大服務領域開放；加強在交通、通信、資訊、支付等領域與港澳標準和規則銜接等。

對於配合「前海方案」，加快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特區政府的反應值得肯定。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在2021年施政報告中，提出構建「北部都會區」，打造「雙城三圈」的空間格局，當中的「深圳灣優質發展區」更是直接與「前海方案」相關，特區政府既提出要提升洪水橋/廈村為新界北現代服務業中心，並在與前海隔灣呼應的流浮山建設具

規模的創科設施，又建議興建連接洪水橋/廈村至深圳前海的港深西部鐵路，繪畫了嶄新的發展藍圖。

要全面有效落實「前海方案」，所牽涉的政策範疇非常廣泛。考慮到香港與內地在體制上的差異，兩地商討各種合作的層級亦很高，將包括廣東省和中央相關部委的領導。因此，特區政府應該成立高層次的「融入國家發展工作委員會」，由行政長官擔任主席，成員除了相關政策局的局長，也應委任專家學者和工商專業界的代表，務求以新思維和新視野，制訂全面融入國家發展的策略，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建設。

## 帶動大灣區專業人才流動

兩地專業資格互認不足，成為制約香港專業人士掌握大灣區內地城市商機的主要瓶頸。筆者建議中央進一步推出兩地專業資格互認以及各項支持措施，帶動香港青年及專業人士到大灣區內地城市發展。特區政府也應積極聯同香港相關專業界別與內地政府部門和同業商討，以進一步放寬香港專業服務進入內地市場的經營限制和要求，促進香港專業服務業在內地作多元化發展。

第六任行政長官人選李家超其中一項政策綱要是「全面提升競爭力，創造持續發展空間」，強調以「北部都會區」作紐帶，共建高質灣區，開拓及帶動多元經濟，按「十四五」規劃綱要，積極參與及推動粵港澳重大合作平台的建設。前海機遇甚多，新一屆特區政府要繼續聆聽社會各界的意見和建議，秉持「以結果為目標」的原則，務實施政，並且增撥資源，聚焦優勢領域，落實跨境軟、硬件設施互聯互通，促進大灣區內的人流、物流、資金流、資訊流和服務流，最終形成優質發展引擎，為新一代提供更多的就業和創業機會。



# 完善失業援助金計劃 解工友燃眉之急

特區政府為失業工友提供緊急失業援助金，失業工友們都對此十分期待，希望透過這項計劃在申請和審批時出現不少問題，有符合申請資格的工友，至今未收到任何援助金。

今次計劃是由創新與統籌辦事處負責，以外判方式聘請多間承辦商負責申請和審批工作。由於各承辦商審批標準不一，一些「手鬆」，一些「手緊」，令工友無所適從。筆者接觸過一位建造業工友，在二月已經失業，在三月中旬只工作了一天，申請援助金時向審批機構如實反映，結果申請被否決。相反，有些工友在申請前夕開了幾天散工，卻復動情處理、批出申請。另外，有一位工友因感染新冠肺炎而無工開，在申報情況時，不太懂得如何表達其情況，因此成為另一宗申請失敗個案。筆者非常困惑，一個目的為協助失業工友暫渡難關的計劃，為何要設置太多限制，增加工友申請的難度。

筆者的議員辦事處亦處理了幾位飲食業工友的投訴。這幾位工友都是散工，沒有為強積金供款，申請援助時他們只能填寫「失業及失去收入——個人申述書」，並向審批單位遞交申請。幾位工友同一時間申請，理應同一時間得到回覆。然而，實際情況是，有工友即時收到獲批申請通知，有人則處於「個案審批中」，還有人在遞交申請後數天被否決。情況相同的工友，為何申請結果會有這麼大的分別？

筆者相信，是因為承辦商未能掌握創新辦的審批準則。有些承辦商懂得利用酌情權，向失業工友「開綠燈」，有些承辦商則按本子辦事，對一些資格有懷疑的個

案，採取「容後再議」的辦法；若見到有申請人沒有提交正式的證明文件，例如強積金戶口、銀行紀錄等，就即時否決申請。

審批機構還規定，工友要在五天內以電郵方式補交文件，否則視為棄權。試問有部分工友沒有電子郵件地址，更不懂得使用電子途徑提交文件，這樣是不是變相剝奪了他們申請援助的權利？

筆者希望，創新辦應在審批工作上亡羊補牢，盡快改善，充分發揮緊急失業援助金支援工友的效用。

筆者認為，五天的提交文件期限太短，應該適當延長至十天，或兩星期，讓工友有充足時間補交文件。另外，創新辦要在香港、九龍及新界各設一至兩個資料收集中心，方便工友補交文件和進行申辦。第三，筆者協助工友上載補交文件至申請系統時曾發現，當工友登入申請系統後，在指定時間內未能完成提交文件，即會被「鎖機」，需要等候約一小時後才能再次登入，筆者希望創新辦盡快升級系統，延長登入時間，讓工友有充足時間完成上載文件的手續，工友在填寫申請資料出現錯漏時，亦應給予補交和修改的機會。

不過，筆者認為最重要的，是由於各個承辦商審批標準不一，筆者建議創新辦需要設立上訴機制，讓申請已被否決的工友提出上訴。同時，承辦商須本着「幫到一個得一個」的精神，今次計劃的目的是協助工友紓緩經濟困難，而不是故意留難工友。因此，創新辦官員需發揮「人民至上」精神，在困境中為有需要的工友提供支援。

陸頌雄 立法會議員



# 更新法官行為指引 維護司法獨立公正

龔靜儀 執業大律師

近日，司法機構發表2022《法官行為指引》。隨著審理案件涉及的情況愈來愈複雜，公眾對法官和司法人員履行職責方面亦更見關注，司法機構與時並進，對指引的內容作出檢討及適當更新，恰當合理。

法治是香港賴以成功的基石。法官在維持香港的司法公義上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社會普遍也對法官有極高期望，希望他們德才兼備，在審理案件時不偏、不倚、不枉、不縱。

新指引因應社交媒體日益普及而作出修訂，以及更新了有關取消法官聆訊資格和表面偏頗的指引，並加入了處理涉及公眾爭議案件的一般原則，還有有關法庭內的言行舉止及在履行司法職能時，法官對訴訟各方作出評論的指引等。這些修訂有利消除原來的灰色地帶，對法官言行有所依歸。

新指引容許法官在處理私人事務時使用社交媒體，同時呼籲法官謹慎使用，切勿讓他人知道自己的法官身份，不應對帖文讚好、不要加入任何群組、不要公開私人生活資料和個人聯絡詳情。法官亦不應留言，及避免就任何案件置評。根據基本法和《香港人權法》，港人都擁有言論自

由，但新指引對於法官在使用社交媒體的限制，卻只是為了防止法官被人「起底」，避免法官在審理具爭議案件時承受不必要的壓力，新規定並不會打壓法官的言論自由，沒有損害法官獨立審案，相反可令公眾對香港的司法獨立更有信心。

新指引又申明，如法官在網上被辱罵或被「起底」，應避免直接回應，倘若情況合適應請示法院領導。今時今日，外部勢力不斷利用香港作為遏止中國發展的棋子，外國政客更明目張膽地威脅制裁本港國安法官和司法機構人員，因此，法官和司法機構人員遭到別有用心的網絡攻擊、欺凌，其要達到的目的，就不僅僅是針對法官本人，而是要破壞國安法的有效實施，損害香港司法獨立，危害國家安全和香港法治穩定，法官遭到網絡攻擊、欺凌，從速將相關情況向法院領導報告是必須的。

整個新指引精神，旨在提醒法官謹言慎行，保障法官審案不受外界干預，維護香港司法獨立。法官肩負了維護法治及公平正義的使命，任重道遠。相信本港法官堅守指引，不偏不倚履行法官職責，確保依法治港順利運作，維護香港法治社會的國際形象。

# 當局應復設外傭專用檢疫設施

全球疫情持續多時，本港家庭聘用外傭協助家務工作的需求有增無減。自疫情爆發，為嚴防輸入個案，香港實施入境檢疫及地區性航班熔断機制，導致來港工作的外傭數量大幅下降，本港外傭市場長期供求失衡。

「外傭荒」使社會出現各種問題，外傭跳工以及工資上漲等情況不斷，不少家庭長期未能聘用到外傭，而目前約1.6萬名外傭正等待申請簽證來港，供應情況料將持續緊張，即使各類防疫措施進一步放寬，但短期內亦難以緩解僱主的困境。

僱主在聘用外傭來港工作時，除了支付聘用費用外，另一方面亦需提供額外支出讓外傭來港檢疫，嚴重加重僱主的經濟負擔。去年十月，特區政府曾開放大嶼山竹篙灣檢疫中心，供來港外傭作檢疫用途，每天住宿及膳食的費用只需480港元。雖然當時在預約安排上出現問題，但仍然是一個讓僱主安排外傭進行檢疫的合適選擇。

第五波疫情的來襲，使社區隔離設施嚴重不足，大嶼山竹篙灣檢疫中心亦需讓出位置供本地染疫人士使用，自此中心停止讓外傭入住檢疫。在最嚴峻的時刻，中央全力支持

香港，極速興建約5萬個方艙及隔離床位，切實增強本港的抗疫能力。隨著本港疫情逐步受控，設施的使用率隨即下降，政府宣布部分社區隔離設施將回到「備用」狀態，但未有僱主及外傭多加考慮實屬不合。

在多個月的抗疫戰之中，一眾外傭僱主終日為申請外傭來港疲於奔命。由於為來港外傭安排入住檢疫酒店的費用不一，較經濟的選擇極為搶手，許多僱主都不能為來港外傭預訂房間。在疫情最嚴峻和資源最貧乏之時，僱主為安排外傭進行檢疫，付出額外費用，實在無奈。至今，檢疫資源已見寬裕，政府此時應改善措施，惠及一眾外傭僱主。

抗疫已久，相信特區政府具備充足經驗和豐富資源，優化檢疫設施運作。在穩控疫情的大前提下，當局應善用一切防疫抗疫力量和資源，一方面確保香港市民生命安全和身體健康，另一方面應善用檢疫設施，恢復作專供外傭檢疫的地方，讓僱主得到更多的選擇，加快外傭來港的進度，做到地盡其利，物盡其用，急民所急。

陳家珮 立法會議員

